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下列人士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我們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 實際可行日期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¹⁾	截至最後 實際可行日期 於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¹⁾ (%)	緊隨[編纂] 完成後於 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²⁾ (%)
唐先生 ⁽³⁾⁽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130,304,139	54.06	[編纂]
	通過其他人所授予 表決權持有的 權益	52,933,545	21.96	[編纂]
	實益權益	3,109,306	1.29	[編纂]
Jsw Global ⁽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1,901,154	46.42	[編纂]
Jsw Asia ⁽⁴⁾	實益擁有人	111,901,154	46.42	[編纂]
TWTCMTQ Catering ⁽⁴⁾	實益擁有人	15,030,819	6.24	[編纂]
Hillhous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23,212,698	9.63	[編纂]
JMD IX HK Holdings Limited ⁽⁵⁾	實益擁有人	22,222,222	9.22	[編纂]

附註：

- (1) 所持股份數目假設所有優先股已按1:1基準轉換為股份，而相關百分比乃基於假設餘下預留員工持股計劃股份（即13,354,238股股份）於[編纂]前已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發行予員工持股計劃平台II。

主要股東

- (2) 上表假設(i)[編纂]完成；及(ii)[編纂]未獲行使且假設餘下預留員工持股計劃股份(即13,354,238股股份)已在[編纂]前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發行員工持股計劃平台II。
- (3) Jsw Asia由Jsw Global全資擁有，而Jsw Global由TWTTQCM Catering持有54.42%。TWTTQCM Catering由唐先生全資擁有。因此，Jsw Global、TWTTQCM Catering及唐先生均被視為於Jsw Asia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假設(i)13,354,238股股份於[編纂]前已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發行予員工持股計劃平台II，及(ii)於該等股份中，唐先生獲授予可認購合共3,109,306股股份的有關數目購股權。

根據表決權委託協議，唐先生有權行使委託授權人持有的本公司表決權。有關表決權委託協議的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因此，唐先生被視為於委託授權人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員工持股計劃平台I由唐企智匯全資擁有，而唐先生為唐企智匯的普通合夥人並控制其他兩名持有餘下權益的有限合夥人(各自概無擁有三分之一或以上合夥權益)。因此，唐先生被視為於員工持股計劃平台I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TWTCMTQ Catering由唐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唐先生被視為於TWTCMTQ Catering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JMD IX HK Holdings Limited (「**JMD IX HK**」)及GNTR XII Holdings Limited (「**GNTR XII**」)由Hillhous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Hillhouse**」，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最終控制。因此，Hillhouse被視為於JMD IX HK及GNTR XII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及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權益披露」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任何其他實體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於隨後日期導致本公司控制權變動的安排。